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415号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高发”）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宁波高发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宁波高发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宁波高发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宁波高发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宁波高发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康康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30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20 万股，发行价格 10.28 元/股。

截至 2015 年 1 月 26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2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51,576,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8,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3,576,000.00 元，已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账号为 3901150638000000165 的人民币账户 211,524,000.00 元，汇入公司开立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账号为 12010122000485413 的人民币账户 70,632,000.00 元，汇入公司开立在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账号为 94170154500002648 的人民币账户 41,420,000.00 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14,615,422.64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8,960,577.3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610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94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952,999 股，发行价格 38.51 元/股。

截至 2017 年 8 月 2 日止，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952,999 股，募集资金总额 883,919,991.49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3,700,899.06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0,219,092.43 元，已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下应支行，账号为 3901150629000002366 的人民币账户 870,219,092.4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	45,261,566.06
减：购买理财产品	1,968,000,000.00
加：理财产品到期	1,978,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8,671,479.06
减：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2,421,724.41
加：2018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88,221.82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799,542.5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本公司已与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下应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以及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为了方便对募集资金进行结算和管理，并使公司得到更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公司于2018年3月5日注销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94170078801900000057），并将该账户余额及销户结算时的利息共计159,260,219.76元一并转入公司在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已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81370101310000209）。原相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失效。公司与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9日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因新增购买理财产品的需要，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

份有限公司，资金账号：220600080992)；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在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名称：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630052934）。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901150638000000165	2016年已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2010122000485413	2017年已销户	
上海浦发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94170154500002648	活期存款	9,354,147.90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901150629000002366	活期存款	11,635,870.10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81370101310000209	活期存款	27,548,719.5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2010122000737415	活期存款	12,561,143.82
上海浦发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94170078801900000057	2018年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630052934	活期存款	699,661.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20600080992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61,799,542.5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42.1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置换先期投入资金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公司上期购买理财产品余额59,600.00万元，本期累计购买理财产品196,800.00万元，其中有197,800.00万元已到期，共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产生收益 2,867.15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58,6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 表日是否 到期收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3 期	11,000	180	2017/9/4	2018/3/3	226.75	是
2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 C17125 期产品	20,000	181	2017/9/6	2018/3/6	406.63	是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2 期	3,600	90	2017/12/5	2018/3/5	39.15	是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2 期	2,000	90	2017/12/5	2018/3/5	21.75	是
5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 C17168 期)	3,000	91	2017/12/11	2018/3/12	31.41	是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智能定期理财 16 号(可质押)	6,000	91	2017/12/12	2018/3/13	64.32	是
7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工行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贵州) 2017 年第 137 期	14,000	90	2017/12/13	2018/3/13	138.08	是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2 期	2,000	90	2018/3/6	2018/6/4	22	是
9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20,000	182	2018/3/9	2018/9/7	453.75	是
10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14,600	182	2018/3/9	2018/9/7	331.24	是
11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	14,000	96	2018/3/15	2018/6/19	148.82	是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4 号(预约式)	6,000	91	2018/3/15	2018/6/14	66.57	是
13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3,000	91	2018/3/16	2018/6/15	32.91	是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2 期	2,000	90	2018/6/6	2018/9/4	22.25	是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启盈可选期限理财 4 号	6,000	91	2018/6/15	2018/9/14	67.32	是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 表日是否 到期收回
	总行营业部	(预约式)						
16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3,000	90	2018/6/20	2018/9/18	32.18	是
17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 (定向)	8,000	91	2018/6/21	2018/9/20	78.66	是
18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2587 期	3,000	179	2018/6/22	2018/12/18	71.02	是
19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SDGA180077)	3,000	183	2018/6/27	2018/12/27	69.94	是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浦发银行公司固有持有期 jg902 期	2,000	90	2018/9/6	2018/12/5	19.53	是
21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20,000	91	2018/9/12	2018/12/12	209.41	是
22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14,600	91	2018/9/12	2018/12/12	152.89	是
2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881190 号	6,000	91	2018/9/18	2018/12/18	59.84	是
24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 理财产品(第 CA18001 期)	3,000	91	2018/9/21	2018/12/21	31.41	是
25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 (定向)	8,000	92	2018/9/27	2018/12/28	69.32	是
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鄞州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 定持有期 JG903 期	2,000	181	2018/12/7	2019/6/6		否
27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财产品(第 CA18011 期)	20,000	182	2018/12/14	2019/6/14		否
28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财产品(第 CA18012 期)	14,600	182	2018/12/14	2019/6/14		否
2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营业部	单位结构性存款 882073 号	6,000	182	2018/12/19	2019/6/19		否
30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253 期	3,000	180	2018/12/19	2019/6/17		否
31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	2,000	171	2018/12/25	2019/6/14		否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 表日是否 到期收回
	股份有限公司联丰支行	财产品(第 CA18013 期)						
32	中国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SDGA180829)	3,000	182	2018/12/27	2019/6/27		否
33	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 (定向)	8,000	184	2018/12/29	2019/7/1		否
	合计		256,400				2,867.15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其他

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4 月 15 日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汽车虚拟仪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终止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终止城市公交车联网平台募投项目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变更汽车虚拟仪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终止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和城市公交车联网平台募投项目。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79,179,669.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21,724.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8,201,573.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以前年度投入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否	114,988,000	114,988,000	55,266,375.07		55,266,375.07	100	2016/3/19	注 1	注 1	否	
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否	70,632,000	70,632,000	33,023,563.67		33,023,563.67	100	2017/8/14	注 2	注 2	否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41,420,000	41,420,000	14,109,910.48	838,303	14,948,213.48	36.09	注 3	注 3	注 3	否	
收购雪利曼电子 80%股权和雪利曼软件 35.55%股权项目	否	157,920,000	157,920,000	157,920,000		157,920,000	100	2017/9/1	注 4	注 4	否	
汽车电子换挡系统项目	否	239,000,000	239,000,000	3,460,000	14,608,069.81	18,068,069.81	7.56	注 5	注 5	注 5	否	
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项目	否	148,000,000	148,000,000		3,019,675.80	3,019,675.80	2.04	注 6	注 6	注 6	否	
汽车虚拟仪表项目	否	156,000,000	156,000,000		3,955,675.80	3,955,675.80	2.54	注 7	注 7	注 7	否	

城市公交车联网平台项目	否	83,000,000	83,000,000				0	注 8	注 8	注 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10,960,000	1,010,960,000	263,779,849.22	22,421,724.41	286,201,573.63					
归还银行贷款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				
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00				
合计		1,192,960,000	1,192,960,000	445,779,849.22	22,421,724.41	468,201,573.6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预定功能已基本完成，为公司进一步提高产品开发、设计和检测试验能力提供了保障，提高了公司竞争能力。</p> <p>汽车电子换挡系统项目、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项目、汽车虚拟仪表项目正在建设期。城市公交车联网平台项目尚未开始建设，故本年尚未实现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因公司转让雪利曼电子和雪利曼软件的股权，并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4 月 15 日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汽车虚拟仪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但项目继续实施；终止汽车 CAN 总线控制系统和城市公交车联网平台募投项目，项目不再实施。</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5 年 3 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和工程技术中心扩建项目的自筹资金 77,547,801.54 元。</p> <p>2017 年 9 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收购雪利曼电子 80% 股权和雪利曼软件 35.55% 股权项目的自筹资金 157,920,000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上期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59,600 万元，本期累计购买理财产品 196,800 万元，其中有 197,800 万元已到期，共产生收益 2,867.15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58,600 万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变速操纵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已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完工结项，募集资金结余 62,398,230.89 元，变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1）在保证项目顺利进展的前提下，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优化项目的各个环节，加强费用控制和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设备采购的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获取现金能力的持续增强，公司利用自身流动资金用于该项目日常生产经营，使得铺底流动资金实现节约；（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p> <p>加速控制系统产品扩产项目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完工结项，募集资金结余 40,560,680.35 元。加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是：（1）在保证项目顺利进展的前提下，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优化项目的各个环节，加强费用控制和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设备采购的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获取现金能力的持续增强，公司利用自身流动资金用于该项目日常生产经营，使得铺底流动资金实现节约；（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 1：项目已结项，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3,204,132.00 元，净利润 128,246,549.10 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 2：项目已结项，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2,432,658.46 元，净利润 55,230,697.02 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 3：项目预定功能已基本具备。

注 4：项目已于 2016 年 11 月以公司自筹资金完成，2017 年 9 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57,920,000 元。

注 5：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

注 6：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4 月 15 日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终止。

注 7：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

注 8：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4 月 15 日之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终止。